

慈舟法師講記

(選編)

## 《慈舟法師講記》選編

倡印者：北京張範中老居士

施印者：潮汕衆佛弟子

功德芳名，恕不尊稱。

三千元：吳麗玲（合家）

一千三百元：張範中

一千二百元：澳海信達

一千元：孫偉文 陳宇清 蔡衛建 楊黎明 吳靜君

六百元：羅維淑

五百元：饒平獅子寺 劉璇

四百年：辛來武 江志勇 沈茂深 肖碧珠 餘如義  
洪霞

三百三十元：聖瑜

三百元：李麗瓊 王麗佳

二百元：蔡江生 徐榮海 姚瑞冰 張秋蓮 陳楚雄  
方少玫 蔡偉建 吳美英 陳嘉歡 林達桂  
林聖香 潘俊英 餘達燕 陳文超 戴粵生  
戴東生 常奕 林耀嬋 陳聖芝

一百五十元：王文紹

一百二十元：李映文

一百一十元：陳建和

- 一百元：黃慶彬 吳燕霞 陳小奇 陳東旭 賴心  
黃奕雄 張海忠 黃偉華 楊嬋如 林名望  
楊嬋吟 邱劍青 黃辰欣 蔡鐵隆 陳冠杰  
黃偉 陳馥芳 程舜娟 盧昌益 (合家)  
張淑元 (合家)
- 六十元：餘光義 楊素江
- 五十元：劉曉燕 張佳斯 姚悅吟 陳璧鈿 陳達炎  
黃秋亮 鄭海霞 陳榮輝 陳嘉杰 陳瑞珠  
許劍廷 許瑞恩 許安琪 陳麗玲 陳建生  
王惜如 姚秀貞 吳春娥 邱巧香 鄭金水  
鄭以成 蔡雪英 蔡巧嬌 周慶德 盧梓聰  
方佩芳 郭三妹 劉旭川 李駿聰
- 四十元：何玉梅 陳占光
- 二十元：黃木奎 楊嬋嬌 詹益山 連丹祺 連丹曦  
趙秀香 許琳

共集資貳萬叁仟肆佰元

敬印慈舟法師講記選編叁仟本

佛歷二五四七年

公元二〇〇三年

內部流通·贈送品

經書法寶	難得見到
研讀熏修	得益匪淺
啓發智慧	增長德行
隨緣流傳	吉祥如意

## 回向祝願

世界和平	人民安樂
灾障消滅	禍患不生
正法久住	法輪常轉
法界有情	同生極樂

## 印造佛經佛像之十大利益

- (一) 從前所作種種罪過。輕者立即消滅，重者亦得轉輕。
- (二) 常得吉神擁護，一切瘟疫、水火、寇盜、刀兵、牢獄之災，悉皆不受。
- (三) 夙生怨對，咸蒙法益，而得解脫，永免尋仇報復之苦。
- (四) 夜叉惡鬼，不能侵犯，毒蛇餓虎，不能爲害。
- (五) 心得安慰，日無險事，夜無惡夢，顏色光澤，氣力充盛，所作吉利。
- (六) 至心奉法，雖無希求，自然衣食豐足，家庭和睦，福祿綿長。
- (七) 所言所行，人天歡喜。任到何方，常爲多衆傾誠愛戴，恭敬禮拜。
- (八) 愚者轉智，病者轉健，困者轉亨。爲婦女者，報謝之日，捷轉男身。
- (九) 永離惡道，受生善道。相貌端正，天資超越，福祿殊勝。
- (十) 能爲一切衆生，種植善根。以衆生心，作大福田，獲無量勝果。所生之處，常得見佛聞法。直至三慧宏開，六通親證，速得成佛。

印造經像，既有如此殊勝功德，故凡遇○祝壽○賀喜○免災○祈求○懺悔○薦拔之時，皆宜歡喜施捨，努力行之。

# 目 錄

一	慈舟老法師略傳	一
二	普賢行願品親聞記	七
三	八大人覺經淺釋	一二九
四	大勢至菩薩圓通章講義	一三五
五	佛說盂蘭盆經講錄	一四九
六	佛說阿彌陀經講記	一八一
七	金剛經中道了義疏	二四五
八	慈舟法師開示錄第一集	三三一
九	慈舟法師開示錄第二集	三八三
十	慈舟法師開示錄第三集	四三七

# 慈舟老法師略傳

中輪沙門道源

慈舟大師，湖北隨縣人，俗姓梁。父諱禮簡，法名真法。母黃氏，法名寂智。師幼年習儒，且隨父母學佛。既長，常懷出世之志，而以親老不克如願。清光緒辛丑（一九〇一年）師年二十五歲，開始教讀，為儒師者十載。宣統二年（一九一〇年）春，真法老居士西歸。師痛先父之早逝，感人生之無常，爰再請出家于慈母。母泣告曰：「汝父往生，汝侄林立，勿得更為老朽使汝不遂所願，汝出家可也！」于是拜別慈顏，與其妻室同時出塵。師投本縣佛壇寺，禮照元老和尚為剃度師。易法名曰普海，慈舟其號也，時年三十四歲矣。是年冬，于漢陽歸元寺，大綸心經律師座下受具足戒。次年，回剃度本寺，侍照老念佛。中華民國元年（一九一二年），在本縣天齊寺結夏安居。二年夏，遠赴揚州長生寺，親近元藏老法師聽習楞嚴。于冬，赴鎮江金山江天寺，依止慈本

禪師參究禪那。三年夏，復往揚州寶輪寺，聽元藏老人講法華。是年秋，月霞老法師在上海哈同花園，創辦華嚴大學，師往執弟子禮焉。詎開學未久，因故于冬季遷全校于杭州海潮寺。師隨往，專究華嚴。至五年畢業。朝拜普陀，九華兩聖地。六年春，侍月老于漢陽歸元寺講楞嚴經，暨武昌中華大學講起信論。月霞老法師，實爲中興華嚴宗之大德。如近年以來，宏法南者，若應慈、塵戒、持松、常惺諸龍象，胥爲當年華嚴大學之學子。師于時，獲益獨深。歷年以來，專宏華嚴者，良有以也。七年春，應河南信陽賢首山之請，開講大乘起信論，是爲師弘法之始。講畢，與慕西法師結伴朝禮五臺。歸至北京，聽諦閑老法師講圓覺。八年，靜修于武昌普度寺。九年春，于歸元寺，聽德安老法師講觀經疏鈔。是年秋，于漢口九蓮寺，輔了塵、戒塵兩法師，辦華嚴大學，是爲師辦僧教育之始。至十二年春，華校圓滿。住持漢口栖隱寺。是年夏，應杭州靈隱寺之請，開辦明教學院，不幸因江浙戰事而中輟。秋，至上海靈山寺，講演普賢行願品。冬，復應常熟縣虞山興福寺惠宗和尚之請，籌備法界學院。十三年



春，正式開學。十四年，至河南開封講地藏經。十五年，至安徽當塗講般若經。十七年春，師以歷年積勞，身弱多病，乃離學院，赴蘇州靈岩山，念佛靜養。時學子中，不忍離師，隨侍入山念佛者十八人。是年秋，應鎮江竹林寺之請，創辦竹林佛學院。仍以病體不支，于十八年春，返回靈岩山。嗣應印光老法師、真達老和尚之請，接任靈岩住持之職，開建「常年打七」念佛堂。印老，真老且親爲外護焉。十九年夏，由山至漢口武昌兩佛教會，各講起信論一部，講畢回山。二十年春，復應武昌洪山寶通寺之請，講圓覺經。更應該省佛教會之請，在武昌抱冰堂再講圓覺經。是年秋，福州鼓山虛雲禪師，派人來鄂迎請。師不辭山水，同往鼓山，籌辦法界學院。二十二年秋，正式開學。講演華嚴大經，至二十五年春圓滿。復應諸大護法之請，于福州城內法海寺，再辦法界學院。而是時青島湛山寺，倓虛老法師，派人莅福堅請。既不獲辭，遂同至青。講演比丘戒相，提倡結夏安居，教風爲之不變。是年秋，倓老法師同王湘汀居士等，邀請住持北京淨蓮寺。以南北遙遠，無法兼顧，乃于二十六年春正月，將福州

法界學院遷移來京。二月初，開講華嚴大經，至二十八年秋圓滿。期中常應北京廣濟寺、拈花寺、居士林、暨外埠天津、濟南各處，禮請講演經論，未及詳記焉。三十年春，師之開示錄出版，是爲師之言教刊行化世之始。是年秋，開示錄第二集出版。三十一年，師結夏于安養精舍，爲衆講演普賢行願品，記錄成冊。及師所集之毗尼作持要錄，同時出版。三十二年春，天津功德林，請師講阿彌陀經，其講記即行刊出。三十六年夏，師在極樂庵，講孟蘭盆經，其講錄亦即印行。是年秋，應靳雲鵬老居士之請，至天津居士林弘法。并于當地監獄講地藏經。旋因福建陳大蓮老居士敦請至閩，于是乘輪南下。道經上海，訪興慈，持松諸同學。駐錫普濟寺，居半月赴榕。羅鏗端居士等，迎師駐錫舍利院。院中供有印光，弘一兩大師之舍利。環境清幽，爲榕郊勝地。嗣以海潮寺，地藏庵等之堅留，遂暫住焉。三十七年春，鼓山涌泉寺，曾有請師復興法界學院之議，事未決而陳大蓮居士及邵武雙泉寺已一再促駕。乃于初夏，率領隨從學僧數人赴閩北。先至雙泉寺，寺在邵武城外三十里許山中，爲閩北名刹。師

結夏于此，爲寺衆及四方參學人等，講四分戒本，及四諦要義。安居期滿，赴泰寧。該地爲陳大蓮居士家鄉。抵達之日，縣民手持香華，迎於郊外。自南門至北門外之天王寺，途程約二里許，所經之處，民衆瞻禮，萬人空巷，鞭炮聲不絕于耳，盛況空前！師于天王寺講普門品，半月圓滿。復應善信之請，至距城四十里之「古臺岩」。是冬，講大乘起信論于岩洞中。住洞四月，頗爲靜謐，因得爲隨從學人專心講解，精審透辟，咸沾法益。該論述記，亦已問世。三十八年春，應香港之請，遂離泰寧至福州。而以不果行，仍住舍利院。爲學人講梵網經及四分律要義。臺灣緇素，曾函請來臺。終以因緣足，未能來臺。後應北京信徒之堅請，遂返北京。仍駐錫于安養精舍。不幸于四十六年彌陀誕辰，師竟捨報西歸！嗚呼！時至今日，衆生之苦，已不堪言狀矣！而能救衆生之苦者，捨佛教其誰與？睇觀佛教緇素，方在度其狂然茫然之生活，誰知負此責任？誰能負此責任？自苦不救，遑云救他？幸于是時，有應運而生之大德興焉！慈舟大師，以佛徒之不識教義也，爰創辦法界學院以育僧才。雖南北遷徙，不以

爲勞。又以僧教育之必以毗尼爲基礎也，乃提倡戒律，不遺餘力。近年南北各刹，多有遵行「安居」「持齋」之制者，實大師提倡之力也。至于以淨土法門，普攝群機；啓建四衆共修念佛會，與創辦互助往生會等，皆規模昭著，無待贅述焉。嗚呼！方冀大師常住世間，致佛教于復興之地，救衆生于慈航之舟。遽聞生西，不禁爲佛教悲！爲衆生悲矣！大師示生于前清光緒三年（一八七七年）九月十九日。往生于中華民國四十七年（一九五八年）一月六日（農曆四十六年十一月十七日）。世壽八十二歲。僧臘四十八載。

附記：民國三十年（一九四一年），道源曾寫一篇「慈舟大師略歷」。但自三十六年離開大師後，關於大師之弘化事迹，不復能知。乃請問于懺雲法師。但自三十八年之後，懺師亦不能知。不得已，乃將懺師所寫之一段，插入「略歷」文中，勉爲應世。附記于此，以待詳知大師之歷史者，寫一完善之傳記，則幸甚焉。

一九五八年四月二十三日寫于臺灣省基隆市正道山海會寺

大方廣佛華嚴經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親聞記

唐闍賓三藏般若奉詔譯

慈舟法師講述

剃度弟子比丘尼釋通方記錄

三寶弟子優婆夷沈國華記錄

總釋名題

序分

正宗分

流通分

○今釋此經、概依清涼國師意而述之。大科分二：一者總釋名題、二者別解文義。  
○一總釋名題

《記》「大」約體、十法界共有之心體也。十法界同一心法、界雖有十、其體唯一。心包太虛、量周法界、故曰大也。衆生雖具此豎窮橫遍之心、因迷失故、認肉團心爲心、或認緣影心爲心、故佛說此大方廣真心法、俾學佛法者、有以認識。以久迷失故。初頗難識、宜多認識、喻如素不相識之人、設多見幾次面、即便熟識矣。吾人欲認真心、亦復如是。然肉團心非真心、而不離真心、緣影心非真心、而亦不離真心。真心隨緣不變、故修行可以返妄歸真。

「方」約相、體本無相、以無遍計所執相故、而有妙有之福德相智慧相。言福德相者、心常在定、不垢不淨、雖遍處水深火熱之中、其心不動、性德如是、修顯亦然、是爲福德之相。言智慧相者、心常在明、體豎窮橫遍故、相亦豎窮橫遍、智無不知、亦通性修、是爲智慧之相。又常講、方者法也、即依此福德智慧之規矩法則能生衆生之解、故曰軌生物解。智慧

法又能任持涅槃、如說法身慧命、法身即自性也。此性以慧爲命、失慧則法身雖不沒而全隱矣、故曰一念不在即同死人。智慧現前時、打得妄想死、救得法身活。以此得知自性以慧爲命、二而不二。合而言之、曰法身慧命。又方者正也、福德智慧、開成恒沙性德、皆諸佛本有修生之正法也。

「廣」約用、有體必有相、有相必有用、一物有一物之用、君子不器、能有多用、况稱性之心乎。用之恰當、即返妄順真而歸真、用之不當、則迷真逐妄而成妄。學佛法人應將此心用到大方廣上去、則成佛不遠矣。

「大方廣」唯一心法而有三義、不唯體大、相用亦大。不惟相方、體用亦方。不唯用廣、體相亦廣。三而一、一而三、唯證乃知。又大方廣即是一真法界。一真法界、開則有四法界、即理法界、事法界、理事無礙法界、事事無礙法界。約理法界即「大」字、約事法界即「方廣」二字、約理事無礙法界、即「大方」二字。約事事無礙法界、即廣字。

「佛」者覺也、凡夫依本覺而有不覺、二乘人能自覺而不能覺他、菩薩能自覺覺他而未能究竟、佛爲自覺覺他覺行圓滿之究竟覺人。自覺圓即

智慧足、覺他圓即福德足、故曰佛陀即兩足尊。

「華」者因華、通人通法。約人、即普賢文殊菩薩是也。約法即普賢十大行願及文殊十度等也。一一行願具無量行願、以此因華嚴成佛果、如蓮花之嚴蓮然。

「嚴」者莊嚴、亦通人法。能嚴之人是菩薩、所嚴之人是佛。能嚴之法是六度萬行、所嚴之法是大方廣。因將所迷之大方廣究竟證得、而成福慧二嚴之人。

又佛華嚴三字、普賢行、嚴福也。文殊智、嚴慧也。以此二嚴而成佛、即因華莊嚴果德也。

「經」者法也、徑也、典也、萬古之常規也、亘古亘今徑直修行之法、常恒不變也。有涌泉義、涌出無量法流故。出生義、出生諸佛故。顯示義、顯示大方廣故。繩墨義、正諸不正故。貫穿義、攝持義、貫穿攝持一切法寶故。

「人不思議解脫境界」即是人法界。依八十卷經、此普賢行願品為別



行經、即與人法界品文義相連、合爲一人法界品者、于四十卷行願品此當第四十卷。唐譯八十卷華嚴經入法界品廿一卷、加此成廿二卷、總全部成八十一卷。人者證人、普賢行爲能人、不思議解脫境界爲所人、解脫境界即佛境界。無我法二執之真空、亦不礙妙有我法、故不可思議。若有我法二執、即是可思可議、以有我故、則爲我執、以有法故、則爲法執。是故解脫境界、非不解脫人所能思議。衆生心被境轉、一迷一切迷、一紙之隔、尚不得見、而況十方世界。佛無我故、攬三世間、融十法界、以爲一個真我。故三世間十法界法、由我隱顯、由我示現、如是空有不礙事事無礙境界、誰能思議。

「普賢行願品」品者類也、普賢行願、有通有別、通則三世諸佛同有之因行、別則華嚴會上釋迦如來之長子普賢菩薩之十大行願也。此品爲全部華嚴關鍵、修行樞機、文約義豐、可軌可持。不能受持全部華嚴者、當以受持此品爲日課。「大方廣佛華嚴經」屬經題。「人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屬品題。